

商族鳥生神話略談

社會科 林惠雯老師

先民運用玉石由來甚古，遠久於青銅。而玉石發展、演變涵括時代深廣，較之青銅，抑當有過之而無不及。雖然，中國文化發展具分區並立多元性質，但特徵傾向上，素有西陶東玉之論，可見上古東方石玉成就，必當別有千秋。觀夫東方文化意義，本文試以少有質變、傳承度高且成就斐然的玉石為依憑，分享所得。

就中國民族，由文化特色與地域分布歸類，古代先民約可分為東夷、華夏、蠻苗三大集團，而商族屬東夷族群一支。其次，就玉器體系，華東地區的玉器發展雖各有特色，在器類與紋飾的表現上不甚相同，但紋飾上卻有三個共同的相通之處，即是鳥紋、面的結構與秘凝肅嚴的雙眼被普遍使用。在華東一區，玉石藝術傳承上，商族的面紋結構與龍山最相似，品類則與紅山、龍山文化的較為相近，推估商族文化的來源，或與紅山與龍山文化相承成分濃；與良渚文化因襲成分較低。或許也可反應商族文化和紅山、龍山文化之間的交流與關係，比之良渚文化，是相對密切多地。

東夷民族素與鳥關係頗深，文獻中較具體的記載是「鳥生神話」與「以鳥為官名」的部分，《詩經》與《史記》中「天命玄鳥，降而生商」，皆有商族為玄鳥後裔的記載。商族祖先的誕生故事，內容大約是商祖契的母親於戶外洗澡時，因食用玄鳥之卵而孕生契。這些敘述反應，商族先民相信祖先的生命是上天所賦予的，而鳥則是天人間媒介，這種思想後來也影響商族發展出天、人、動物的三位一體觀。該類鳥生神話的詮釋，有學者議論應是起源於太陽神崇拜，玄鳥為太陽神靈顯現成執行命令的使者；其次，亦有鳥被奉為部族祖先的解釋，以上兩種說法，無論哪種說明較為恰當，基本上，鳥為商族的部落圖騰與商族認為祖先與鳥神靈有關論說是被肯定地。

史料可知玉石藝術萌芽早於青銅，且更早便開始配合社會的階級化被使用，玉器因本身被人視為美好的特性與質地而成為富有政治與宗教意義的器物。上古三代，玉與銅雖同屬禮器，關於家國重器，青銅卻是較常被提起者。但玉與銅功用與意義上的差異，依功能而言：玉器被主祭者所佩帶表示身分與吉祥、被典禮儀式運用以招靈或降靈，重要性實大於青銅。而玉器之所以會被使用作佩飾、祭禮器與權杖等用途，是因人們認為質地溫潤而飽含光輝的玉，是富有精氣之物，佩戴者或可經由佩戴而獲得精氣或法力的緣故。此外，玉器在形制方面之所以被雕成動物神靈，則是盼望能獲得動物神靈與玉器

的法力而通天的表現，是種追求天人合一的想望。商族這種近乎宗教的信仰，在玉器藝術上被充分地彰顯。由觀察玉器質地、紋飾與形制，我們對於商族的思想觀念應該大略可窺得一二。另外，紋飾方面，諸如雲紋、臣字紋等也都各自代表著不同地區特殊的文化意涵，以下就針對商朝遺留的三件玉作，略探商族的鳥生神話、鳥生神話與神權統治的關係和鳥生神話與中華民族祖先的概念。

圖(一)是商前期的玉佩，我們可從中窺見與《帝王世紀》、《史記·殷本紀》商始祖誕生故事相同的內容。商始祖故事主要典型有二，一是「簡狄吞玄鳥之卵而生商契」，一是「常儀生少昊」，兩者應屬同一傳說，僅在後來分化出的不同故事版本而有不同敘述。鄧淑蘋女士在其著作〈晉、陝出土東夷系玉器的啟示〉一文中，推測圖(一)商鳥形佩中的玉鷹鳥，為「帝」與「少昊摯」的綜合圖像。少昊下的人像臉，所代表的則是東夷文化神祖面紋中最重要女性祖先形象。即是《史記》中因吞神玄鳥所銜上帝之卵，受孕生契的女性始祖。

圖(一)的玉佩花紋結構分為上下兩部分。上下比例是差不多，可見此玉器上部與下部的主題具有相同重要性。上半為鷹鳥造型，中心是類似眼睛的圖紋，下半則是人首。有人詮釋其為鷹攫人首，象徵鳥神崇拜與祭人儀式結合，故此形制玉佩名稱常被命為鷹攫人首佩。但細看其佈局，鷹爪並未有抓住人頭之感，所以依玉佩的表現特徵或許解釋、說明為祖先崇拜較為適當。當中鷹鳥所代表的可能是男性祖先；而長髮耳飾的人像則可能為女性祖先。女性居下代表源頭，正中結以大眼為連結，意欲傳達涵括鳥神與始祖的概念，鷹鳥置於眼紋與人像紋上即代表商族發展，此外下到上圖紋由人形紋轉化為鳥紋，可見人與鳥的合一觀念與祖先契具備人類女子與天帝玄鳥之神兩者的特質，而不同凡人之處，這一玉佩與商族誕生故事同質性極高的，無論其後代表族徽的各式鳥紋器物，都可由此玉佩去加以理解參考，可以稱得上鳥生神話的代表玉作。



應攬人首圖(一) 商前期 鷹攬人首佩

玉料:青玉 尺寸:長 9.1cm，寬 5.2cm，厚 2.9cm 現存：上海博物館

圖片說明：玉料呈青黃色，局部有褐色斑。片狀玉，邊緣略薄。圖案上，玉佩兩面紋樣相同，結構分為上、下兩部分。上部為展翅之鷹，鷹頭側轉，雙爪下垂，爪下各連接一小人頭。玉作整體屬圓雕，雕刻手法部分採穿透性鏤雕，圖紋細部則以淺浮雕雙勾，線性手法表現。如：人面紋上眼睛和鷹的羽紋。

圖(二)玉器是具有冠飾的鳥，從商代的出土文物中，我們發現商人已發展出重視衣冠的傳統，而鳥飾被賦予冠，就單一玉作表現而論，似乎意欲透過將鳥著冠的動作把鳥擬人化，進一步去帶出人鳥同一的意像，透過營造人與鳥的類同之處而獲取鳥與人的親近之感進而達到所謂人獸合一境界，這種形制的玉作可見商族崇拜鳥與渴求獲得親近鳥的另一思維角度。但若與圖(一)的玉器綜合分析，高冠鳥代表的即是具有神人特質並且有權勢的領袖，此玉下方有短樺，可見是作為權杖之用，所以此玉具有兩種功能：一方

面代表使用者的與始祖神人間傳承的特殊身分地位；一方面利用使用權杖可具備法力達到與天或與始祖神溝通的效果。商族的鳥生神話，根深蒂固在統治者的思想中，且隨時演變，高塔冠的造型展延向上的發展，似乎更加強調了領袖後代通天的神能。圖(二)玉作可作為了解商族鳥生神話衍生的族徽與神權統治文化結合發展之見證。



圖(二) 商 玉高冠鳥

玉料: 青玉 尺寸: 高 13.1cm 寬 3.2cm 厚 1.5cm 現存: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圖片說明: 青玉, 局部有墨斑。圓雕作品, 多層花式塔狀高冠, 圓眼、勾喙、雲形耳, 雙翅飾雙勾雲紋, 足及尾下有短樺, 可作柄為用。

圖(三), 是龍鳥合雕造型的玉作。《山海經》中記述「東方勾芒, 鳥身人面, 乘兩龍」, 兩龍在古代神話中是十分普遍常見, 這種神話性動物具有通天特性, 鳥身神面的勾芒神, 雖具有鳥性, 但往返天地卻通常是乘龍地。圖(三)合雕是此傳說信仰產物可能性很大。

除了《山海經》中的神話故事, 可做分析此玉作切入點, 現代學者何光岳對古代氏族關係研究的看法也頗值得參考。例如: 何光岳先生分析的古代氏族關係文章中, 提到

各族群雖有不同的圖騰，但各自圖騰崇拜的發展，不單單僅局限於本身的地域而是會有跨區交互影響融合的史實發生地。譬如：華東諸夷以鳥為圖騰、華夏諸族以牛羊為圖騰、兩族的族徽發展就可見融合的現象。所以圖(三)玉作的解釋與其單純以《山海經》故事加以理解，不如順著歷史時光之河，去想像華夏與東夷民族的交流。我們在崇拜鳳鳥的東夷文化中見到華夏的圖騰混雜其中，發現上半部頭戴牛角演化而來介字冠的龍紋，以相對鳥紋較小的姿態存在，圖樣的大小配置上隱見商代夏先民氏族興衰流變的歷史進程。



圖(三) 商 玉鳥形佩

玉料：赭玉 尺寸：長 11.3 公分 寬 5 公分 厚 0.3 公分

現存：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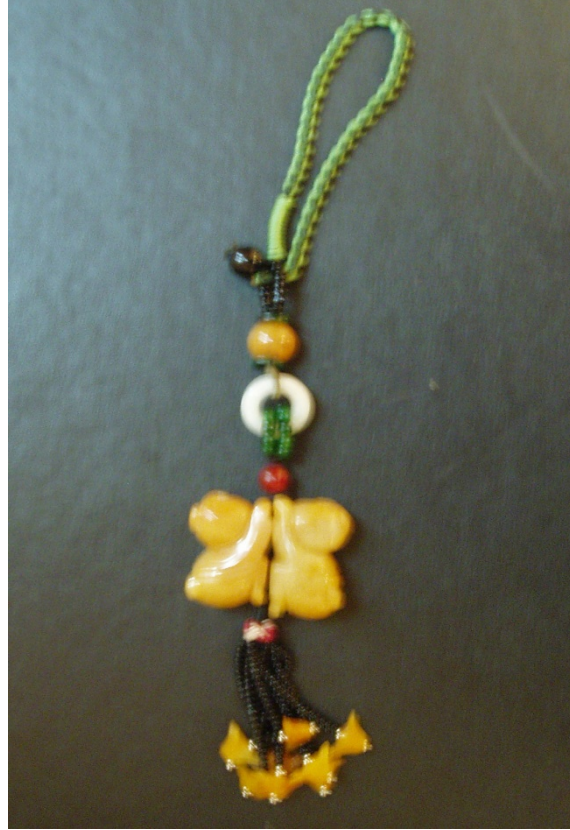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玉料為赭但大多沁為灰白色。扁片狀玉。結構上分為上、下兩部分，重心為下半部側面造形的梟鳥。梟鳥特徵為：勾喙、短頸、凸胸、短尾、粗腿。上半部鳥頭上可見一站立的頭大身短龍形獸。龍背、鳥胸前、鳥背上，都有齒稜裝飾。龍與鳥的眼睛，為商晚期典型的「臣」字眼，鳥眼上還飾有人眉。鳥身琢飾勾連弧線，鳥喙琢平行「人」字紋。鳥爪部分形成一凸樅，此器應曾插嵌於某種易朽物質之上。主要手法以鏤空與淺浮雕技法。

中國文化淵遠流長，當中能深觸人心之瑰寶多如繁星。但個人在參訪博物或遊覽名勝時，屢屢不自覺僅留心工藝器物。總覺得先民的智慧與美感，與生活貼近時，才能在我腦中鮮活起來。而工藝中的玉石，不單是先民具有族群標誌、宗教信仰、歷史源流……等文化意涵的代表。它本身溫潤、細緻、樸雅的高尚特徵，也使之成為先民生活中重要、特別的日常用品。像是商玉中大量的鳥形佩，玉器邊緣就常飾以不同紋路以代表不同美德，讓佩戴者以非常隱匿的方式以懷德自勉。今人將玉比之於德，個人認為商族「見玉如見德」和「玄鳥現即德現」的觀念應為其肇始。現今，商族所遺玉作，除了作為映照文獻資料、考證史實之用，亦極富有欣賞價值。嘗有學者觀商玉而有玉是愈古愈小愈是珍美之論，平時不喜佩飾的自己，外出背袋中，偶也會閒置一雙"玉跪人"。這是因為商族文化使人難忘，抑或是玉質的美好教人渴望呢?或許兼而有之吧!



圖(四) 商 玉人

玉料: 黃玉 尺寸: 寬 3.5 公分 高 7 公分 現存: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圖片說明: 玉料為黃褐色。圓雕。姿勢是雙手撫膝跪坐，衣著髮型上可見頭梳長辮盤於頂，使用箍形束髮器造型，使其看似乎頂冠。人面龐狹長，細眉大眼，寬鼻小口，方形小耳。著交領長袍，袍長至足踝，衣袖窄，長度到手腕，腰束寬帶，腹前懸長褱【類似圍裙造型的裝飾衣】，衣紋上飾有雲文與迴文，兩肩飾臣字紋，右腿上飾 S 形蛇紋，背後插一卷雲狀寬柄器，有人推測是婦好本人形象。



玉料: 黃玉 尺寸: 長 2.6 公分 寬 1.2 公分 厚 1.6 公分(單一小人尺寸)

現存: 筆者私藏

圖片說明: 玉料為緬甸黃玉。整體為圓雕。造型為小兒趴跪狀。小兒的細部內容如眼、耳、鼻或髮髻則以淺浮雕的單線手法雕成。兩圓雕趴跪狀小兒以相對姿以中國節手法用細線串聯, 使整體玉作有一男與一女, 取其成雙與諧音貴人的吉祥意涵。

參考文獻

1. (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疏，1993，《尚書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2. (漢)毛亨傳鄭玄注、(唐)孔穎達疏，1993，《詩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
3. (漢)司馬遷著，劉宋、裴駙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1990，《史記》(上、下)，揚州：江蘇廣陵刻印社。
4. (漢)司馬遷著、(日)瀧川龜太郎，1990，《史記會注考證》，臺北：宏業。
5. (漢)許慎，1982，《唐寫本、宋刊本說文解字》，臺北：華世書局。
6. (漢)宋衷注，1985，《世本》，臺北：新文豐書局。
7. 王國維，1996，《古史新證——王國維最後的講義》，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
8. 叢文俊，1996，〈鳥鳳龍蟲書合考〉，《故宮學術季刊》第十四卷第二期(1996.冬)。
9. 鄧淑蘋，1999，〈晉、陝出土東夷系玉器的啟示〉，《考古與文物》1999年第5期。台北故宮博物院。
10. 雲希正、牟永抗主編：《中國玉器全集·1·原始社會》，河北美術出版社，1992年。
11. 徐炳昶：《中國古史的傳說時代》第二章之二，《風偃集團》，國立北平研究院，史學研究所研究叢書，1943年。
12. 桑秀雲：《從東夷到南蠻——苗族發展史之：三苗的起源》，《勞貞一先生九秩榮慶論文集》，簡牘學會，1997，頁81—87。